

## 淄博市医保局局长陆汉明上线12345

## 逐项对接群众诉求 及时公布办理情况



主办：淄博市政府市民投诉中心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

淄博11月22日讯 咨询慢性病跨省联网报销政策；咨询今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缴费时间段；咨询如何办理异地就医……今天，淄博市医保局党组书记、局长陆汉明上线12345。在一个半小时的接听时间里，共接听了13名市民通过0533-5112345打来的热线电话。

陆汉明表示，对于市民反映的问题，无论是现场作出答复的，还是需要进一步核实办理的，将安排专人逐项对接，并及时公布办理情况，给参保群众一个满意的答复。下一步，医保局将坚持问题导向，从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问题改起、从群众最期待的事情做起，向群众最满意的方向努力，让群众的医保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淄博市医保局局长陆汉明上线12345。

区政府、市政府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接话清单(第40期)  
接话领导：淄博市医保局党组书记、局长 陆汉明

1.张店区市民反映：以前在市中心医院购买进口硝苯地平

可以报销，现在告知进口药不予报销，只能购买国产药，要求核实原因。

2.淄川区市民咨询：今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缴费时间段；错过时间能否再缴费。

3.经开区市民咨询：办理异地备案后再回淄博就医的报销

比例是否有影响。

4.张店区市民咨询：听说明年医保改革后每月存入退休职工医保卡上的钱变少，要求核实相关政策。

5.博山区市民咨询：其是参保职工，转入医保卡个人账户上的钱减少后门诊如何统筹报销；二级、三级医院门诊统筹政策。

6.高新区市民咨询：有哪些种植牙减免费用的相关政策。

7.临淄区市民反映：之前去药店购买靶向药，拿着处方和评估表便可购买，现在药店要求提供基因检测报告，要求核实原因。

8.张店区市民咨询：其是企业职工，正常缴纳职工医疗保险，但未办理生育证，生育时能否报销；能否领取生育津贴。

9.张店区市民咨询：退休职工长期在外地居住，如何办理异地就医。

10.周村区市民咨询：老人患有高血压慢性病，近期需到北京

就医，慢性病能否跨省联网报销。

11.张店区市民咨询：其在淄博上大学，在学校缴纳了2024年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在老家是否需要继续参保。

12.张店区市民反映：2010年其弟弟患癌症，当时居委会告知缴纳居民医保后可以报销50%，但在报销时告知无法进行医保报销，要求退还缴纳的医保费。

13.高新区市民建议：当前医保家庭共济政策只能一个主号带着其他号，孩子无法使用共济账户中其他成员医保基金，认为不合理，建议共济账户中的成员可以相互使用医保基金。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赵志斌 刘文思



扫描“鲁中晨报”APP二维码查看详细内容

## 张店区副区长齐军接话问题办理情况公布

## 将厂房改建宿舍的企业本周逐步停业集中整治

淄博11月22日讯 回应供暖问题；反馈协调退款情况；对消防安全隐患进行整改……今天，淄博市政府市民投诉中心发布《区政府、市政府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接话问题办理情况》，就淄博市张店区委常委、副区长齐军上线12345政务服务热线的问题给出了回复。

张店区市民反映：联通路柳泉路路口东方之珠小区内电梯经常发生故障，海平物业维修不彻底，伪造部分业主签名，欲骗取维修基金，要求停止向物业拨付维修基金；小区消防管道缺水，存在安全隐患，要求查处。

张店区回复：关于电梯维修问题：东方之珠小区建于2008年，共有11部电梯，至今已使用16年，已出质保期。淄博海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至2023年8月31日为该小区提供物业服务。2020年10月因9部高速电梯时常发生故障，海平物业公司作为申请人对本小区9部电梯提出维修申请并组织相关业主签字，该维修项目于2021年5月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淄博日讯电梯工程有限公司对电梯进行维修，预算金额729507元。2021年6月，海平物业公司组织业主签字完成后向张店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申请维修，签字比例及居委会的电话回访符合规定。9部电梯维修完毕后，由业主代表、海平物业公司、科技苑居委会、淄博日讯电梯工程有限公司组织验收。2022年6月，山东正通审计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第一次审计，最终结算值为704107元。在此期间，淄博市检察院于2022年8月15日对东方之珠维修的9部电梯出具了电梯定期检测报告结果为合格。2022年10月张贴第一次拨付公示，因业主反映价格偏高等方面问题未拨付资金。2023年8月，山东

东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经过第二次审计，最终结算值为606755元，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于2023年9月再次出具了拨付公示，因收到该小区多人反映，再一次暂停拨付流程，目前尚未拨付。下一步将根据核查情况决定是否拨付。

关于消防问题：张店消防救援大队多次对该小区进行消防监督检查，并对物业公司进行消防行政处罚。经现场核查，东方之珠小区消防栓供水压力不足，存在消防供水管道漏水现象，经联系专业维修队伍现场查看，需要破开小区路面查找漏水点再进行维修，工程复杂需要大量资金，物业公司无力承担，需要按照《淄博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提起使用申请。下一步，科苑街道将协助居民申请使用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维修。现小区消防喷淋有水，可以保障小区消防安全。相关部门将加强对该小区的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张店区市民反映：张钢社区云龙华庭小区2号楼前期因管道漏水关闭供暖阀门，经检查产权不属于泰和热力，应由物业公司维修，要求督促物业公司尽快维修。

张店区回复：经核查，该小区物业公司已申请物业维修基金维修完毕，该楼供暖已恢复正常。

张店区市民反映：2022年其在世纪路创业大厦中公教育缴纳46900元报名公务员考试培训，协议里明确未通过考试中公教育全额退费，但至今未退费，要求协调退费。

张店区回复：经核实，中公教育淄博分公司为北京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分公司，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收退费均由北京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统一

管理，分公司没有管辖权。经积极协调，中公教育北京总部明确表示因资金紧张，近期无法全额退款，需按分期支付方式退款，诉求人表示认可该方式。如后期该公司不遵守双方协议，可通过司法途径解决。

张店区市民反映：马尚街道新湖花园小区今年共有190余户业主缴纳了暖气费，超过了30%的供热比例，但1号楼不予供热，认为不合理，要求协调供暖。

张店区回复：经核实，诉求人所在的1号楼2单元低区共11层22户，共缴费4户，后期退费1户，供暖比例达不到热力公司30%的最低要求，暂时无法供暖。

张店区市民咨询：今年7月，政府将和平街道张店一中院内独栋楼列为零星拆迁户，但至今未张贴拆迁公告，咨询后续如何处理。

张店区回复：经核实，张店区住建局会同区教体局、和平街道办事处正在积极推进相关报批程序，下一步，张店区将结合城市更新工作安排，待项目条件成熟时稳妥有序推动张店一中校内独栋宿舍楼的拆迁改造工作。

张店区市民反映：张田路588号庄园塑胶有限公司内厂房改建为民工宿舍，可容纳四五百人，无任何消防设施，已发生过3次火灾，要求查处。

张店区回复：张店消防大队已到现场进行核查，对负责人进行约谈，督促该场所立即对消防安全隐患进行整改。本周内将逐步停业，开展集中整治。

张店区市民反映：柳泉路246号世纪商务中心501室淄博天翔置业咨询有限公司拖欠8人佣金提成，每人3万余元，要求协调发放。

张店区回复：经核实，诉求

人与淄博天翔置业咨询有限公司对应支付的佣金提成金额存在争议，淄博天翔置业咨询有限公司称目前资金困难，预计春节前后才能支付，诉求人对此时间不认可，协调未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二条规定，已建议诉求人通过劳动仲裁程序处理，诉求人表示认可，与同事正在准备相关证据材料，择日提交仲裁请求。

张店区市民反映：有消息说银丰玺悦小区南部的垃圾中转站2024年1月底停用，后咨询张店区执法局表示不会停用，要求协调尽快停用。

张店区回复：经调查，银丰玺悦小区南部的垃圾中转站占地面积4200㎡，总投资4700万元，属张店区国有资产，2017年8月投入使用，主要功能是将居民生活垃圾转运至焚烧发电厂进行无害化处置。该转运站转运垃圾约550吨/日，承担着张店区中部和南部生活垃圾转运工作，同时协同转运淄博经开区生活垃圾230吨/日，是张店区转运能力最大的垃圾转运站。银丰玺悦小区南墙距离垃圾中转站边界21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部公告第1558号《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中垃圾转运站用地标准。目前该垃圾中转站不会停用。

张店区市民反映：世纪路唐庄酒店拖欠其6—7月份保底工资1万余元，要求协调支付。

张店区回复：经核实，诉求人6月8日正式到唐庄酒店康养部工作，现唐庄酒店已支付6月份21天工资1980元(按实际出勤时间核算工资)，7月份工资2700元(保底9000的30%，其中工装费用360元，实际支付2340元)，8、9月份已经按照规定全部支付。现诉求人要求唐庄酒店支

付6、7月剩余保底工资的70%，共10620元。经协调唐庄酒店，其表示6、7月为开业前培训，不出工只培训学习，唐庄酒店包食宿、生活福利、发放最低基本工资保障2700元(保底工资9000的30%)，开业后8、9月份发放保底工资，后取消保底。唐庄酒店表示诉求人6、7、8、9月份的工资已经按照公司规定全部支付完毕，无拖欠情况。诉求人自10月份开始未正常出勤，唐庄酒店也未收到其提交病假依据和申请。因双方意见不统一，多次协调后未达成一致。现诉求人表示已于11月17日向仲裁院提交劳动仲裁申请材料进入仲裁程序。

张店区市民反映：其是莲池村村民，原住宅已拆除12年，一直未回迁，要求协调尽快回迁。

张店区回复：经调查，莲池村旧房拆迁后，莲池社区应给诉求人还迁房屋两套，拆迁时已为其还迁一套，还有一套房屋未还迁。因另一套房屋位置尚未拆迁完毕，导致新房无法开工，属于旧村改造历史遗留问题。下一步将力争早日为诉求人还房。

张店区市民反映：其是天乙村村民，2008年旧村改造拆其老宅但未给安置房，要求进行安置。

张店区回复：诉求人前期曾通过信访途径反映该问题，并签订《信访问题达成一致意见书》。2019年，诉求人向张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作出判决，对其诉讼予以驳回，后又上诉至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被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后又上诉至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申请被驳回。后上诉至淄博市人民检察院申请监督，淄博市人民检察院不支持原告的监督申请。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赵志斌 刘文思